

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在公司一楼培训室召开，本次公司职工代表应出席的人数为 68 人，实际出席的人数为 68 人，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经公司第六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讨论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免去武洪霞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取消监事会，因此免去武洪霞女士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吴慧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 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在董事会中增设职工代表董事职位。选举吴慧娟女士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

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5 日